

主

民國卅九年九月二日收

附件齊

事務局頒武昌及收復後各款緊急善後工作要

急令仰達又由

由利

利办

示批

湖北省政府訓令

民國廿四年九月二日省長特案第三十六號

於惠施



茲訂定武漢及收復後各款緊急善後工作要急令
附發其本所列各項除列有命令規定外應速等處實施
令行通飭遵照

利

友令

廷設廳

附发武漢及收復臣為勦緊急善後工作要為人修

主席玉東原

監印高
校对李
寒

武漢及收復各縣緊急善後工作要點

8

湖北省檔案館



武漢及收復區各縣緊急善後工作要點目錄

八、工作減持

二、治為事項

三、建設事項

四、交通事項

五、財政經濟事項

六、教育文化事項

七、城市重建事項

八、抗戰損失及善後校辦調查

武漢及收復後各昇緊急事後工作專點

八、工作機械

機械加

1. 恢復并充實各縣級行政設機械強行改力量。
2. 收復多縣修葺並辦公民宣誓公職選先人檢覈召集保民大會并籌備成立縣諮詢參議會。
3. 協助司法機關遷入武漢及署械執行工作。
4. 促速恢復並訓練機械政組原有農工商委員會及民眾團體并賦予負責人更以熟訓。
5. 由憲政軍團多機關及地方陸團全組後員會委員會統籌後局善後事宜。

10
一、武漢設置辦事處或機械並購子國外備不務。

二、治本可取

小股寡弱甲組倡切實清查戶口屬自保甲連坐初結。

2、清勦股匪嚴收容過往散兵游勇。

3、槍械故偽漢兵及骨肉親附連坐。

此役繳故偽造苗器械隨查民向武裝詳有。

5、查辦奸璫偽依榜處繕嚴禁尋仇棍棒誣陷株連耘自安分。

6、清查一故偽傷病官兵并予以敷容治療。

7、策動當地多頭因協助政府其後扶助格懸民家無事生非。

8、肅清烟毒懲罰犯紀。

9、省邊疆及界支票三重立城鎮及沿水路各通發均配直相告示

為維持秩序。

三、欽賜諭旨頒

人當地難民及流民多撫慰召集與協助優厚

2、指導并協助人民修建住宅。

3、辦理急賑，^災賑款平糶公賣等項，並預算每年計劃儲備物資。

4、交通要點及沿線食宿站，設置及秩序，並維持。

5、過境難民，^地傳行之，協助與照料。

6、督導各處善後機，^事因爭，^事勸，^事國，^事律，共同辦理救濟工作。

7、清除戰場，掩埋遺屍。

8、查明陣亡將士，^音及殉難義民，遺孤分別予以特別接濟。

9、^{恢復}成立救濟機關，收容老弱病殘。

10、多級衛生服務機關，設置防疫隊，改善收容，並環境衛生。

四、交通

1、恢復長途電路及修繕電線。

2、接收整理故偽諸站錢及各機械設備并予原有雷話員又以甄別訓練

3、恢復重要交通航線及武津輪渡

4、修建敵佔破壞之公路並補充各線車輛及油料

5、撫順故修新開路後之車輛、器材及一切機械設備并甄別、整頓、存貯、有負三、

6、嚴密貨運管理并輸送人民、遣鄉

7、修整重要防

8、便利過境行旅之營業、並辦好與農業

9、多點向外送供運、駕運支、通錢之修復及發送

10、多點建立水道整理及重要道路之修復

五、財政經理事項

レ止

人糧食及日用必需品之調劑供應

2、嚴禁多業圍集居奇與高抬物價

3、恢復半融機械廠在工程設備上松散糾葛並
法家理教偽鈔票及債券

4、公產公款及地產之管理

5、依時審辦敵偽財產及所辦企業

6、嚴密保護物資并認真管理

7、倡辦合作事業為日用物品之供應

8、鼓勵工商界事業并由銀行予以貸放資金之便利

9、剝減後多營企業工廠以增加生產便利供應

10、多點賦稅減免地產稅之管理並記錦書

二、教育文化事業

1. 多級學校及文印機關，不論是反對派及政府，並協助解決校舍問題。
2. 調查敵偽教育文化機關及營設施，並搜集有關資料。
3. 檢收敵偽各項文書，由多級書檢機關歸還，並根據通訊社印刷所及文化機關圖錄，予以仔細檢查整理。
4. 敵偽辦理學校、教育員生及被俘被征青年學生分別予以登記彙計。
5. 敵偽奴化教育書刊及荒謬宣傳品，立即肅清。
6. 終速推進自然種社教工作，肅清敵偽思想毒素。
7. 周密踏訪調查搜集與惠揚及破偽罪惡事實，搜羅舉宣。

七、城市重建子項

1. 依法制訂五年、十年或二十年地籍整理方案上地主對。

2. 城市重建法依法律作之三種之規則。

3. 城市歸地性及承認舊建案之修改。

4. 公用事業及平治街案之修改與轉變。

5. 古蹟名勝建築案之修改與修復。

八、抗戰損失及善後救濟調查。

人人口逃亡調查一處列卷底註明性別年齡職業籍貫等項

形物之時期地址

2. 財產稅案調查公私財產直接向機械收舊下列表明謂之公

私有財產已多極額公有財產13公私主多繼營私財產

山公營丁奉財產5國營丁奉財產6人民團練財產71萬

他。

予當也雖氏及返籍雖氏調查
山二賬計利調查爲意縣主場內有何建設工作需工若干可
為此三伐賬多計劃財盈

湖北省檔案館